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9月21日至2024年12月20日止。

第 79521918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6月29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潘浩

地 址 浙江省温州工业园区长海路102号

代理机构 杭州知协网络技术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人用药；消毒剂；维生素制剂；婴儿食品；净化剂；兽医用药；杀虫剂；卫生巾；婴儿尿裤；牙用光洁剂